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1、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2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0.3.10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 2、部分预付和其他应收款逾期未收回，后续可回收也存在不确定性，如到期未收回，有减值的风险；上海数研目前处于暂停经营的状态，公司公允价值有减值风险；综上，如资产类科目余额未能如期收回，且公允价值有大幅降低的风险，则公司的净资产可能为负；
- 3、公司可能因此银行贷款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公司目前因缺乏流动性资金，对公司的营运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金水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0 万元，用于归还股东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借款利率不高于 5%，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用于归还股东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9）。上述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10月31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合同编

号为：公借贷款字字ZH1900000133239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33,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9年10月31日至2022年10月31日，借款利率采取固定利率，即4.5125%，利随本清。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本贷款提供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公担质字第DB1900000090995的《质押合同》，质押担保期间与借款期限相同。

2019年11月19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公借贷款字字ZH1900000141091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5,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9年11月19日至2022年11月19日，借款利率采取固定利率，即4.5125%，利随本清。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本贷款提供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公担质字第DB1900000094950的《质押合同》，质押担保期间与借款期限相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公司未能如约偿付上述银行贷款本息，导致本次银行贷款逾期，经公司财务部门核实，现对公司银行贷款逾期情况公告如下：

一、贷款逾期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债务人	质押担保方	逾期本金	贷款日期	截止日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3300	2019年10月31日	2022年10月31日
			20500	2019年11月19日	2022年11月19日
合计			53800		

上述贷款本金53,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绝对值的163.474%。

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还款方案，争取尽快与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偿还部分债务等方式。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及项目投资款等各种方式全力筹措偿债资金，以尽快解

决贷款逾期问题。

截至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事项债权人可能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冻结资产等财产保全措施，公司将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同时债务逾期事项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进一步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进而对公司部分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一定的影响。此外，公司可能因上述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